



翔鹰股份

NEEQ : 838846

宁波机场翔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Ningbo Airport Flying Eagle Development Co., Ltd



半年度报告

— 2021 —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直达中东欧!“宁波-布达佩斯”货运航线开通

5月26日8时52分，满载防疫物资、生活用品、跨境电商货物的FM7035航班，从宁波机场腾空而起，前往美丽的多瑙河畔——匈牙利布达佩斯，标志着宁波往返布达佩斯的货运航线正式启航。这是宁波机场开通的首条直达中东欧国家城市的货运航线。

宁波—匈牙利布达佩斯货运航线是由东航以B787-900“客改货”方式运营的定期航线，每周执飞2班，每周三、周五凌晨从宁波起飞，每周四、周六凌晨落地宁波，单程航班最大载货量可达35吨。翔鹰公司以此为契机开通宁波-布达佩斯“客装货”国际航班，为中国与中东欧国家之间的贸易往来又架起一条“空中桥梁”。

开通国际转国际“空空中转”货运业务

6月24日宁波机场国际转国际“空空中转”货运业务正式启动，首票实单国际中转货物于6月23日搭载东方航空MU7180航班自雅加达运抵宁波后，24日搭载美国康尼康空K4961航班转运至洛杉矶。国际转国际“空空中转”的运输模式提升了货物运输实效，为客户提供了更加便捷高效的运输服务，也为宁波机场国际货运中转业务类型的多元化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下一步，翔鹰公司将继续丰富国际货运中转业务类型，进一步提升国际货运集散能力，促进国际货运量增长。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4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16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18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22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89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忠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现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瑞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p>公司第一大股东为宁波机场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90.65% 的股份，通过宁波航虹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9.35% 的股份。宁波机场公司在公司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利用第一大股东和主要决策者的地位对公司重大事项施加影响，从而造成对公司不当控制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建立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规范运作，重大事项均严格履行规范的决策程序和审议程序，有效规制大股东不当控制风险。实际运作中没有违反相关规定或与相关规定不一致的情况。</p>
关联交易依赖及单一供应商依赖的风险。	<p>公司航空货运地面服务业务中的宁波机场公司的收入，占该业务收入比重较大；从宁波机场公司采购金额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重亦较大。尽管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严格履行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但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挂牌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为规范关联交易采取了充分、有效的措施，持续完善关联交易相关内部控制。对于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如在实际执行中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超过预计的金额，须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履行严格的审议程序并披露。</p>

<p>租赁房产未取得相关产权证的风险。</p>	<p>公司目前没有不动产，主要经营和办公场所均系通过向控股股东宁波机场公司租赁的方式取得，包括一处经营用房和三处办公用房，分别位于三块土地上，因历史原因房屋未取得房产证。</p> <p>应对措施：其中部分经营用房已于2017年8月取得了不动产证，而其他相关用房已由宁波机场与物流园区管理委员会建设与安全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因历史原因，公司租赁的房产未取得房产证，但是公司租赁的房产不存在权属争议，不存在被拆除的风险，公司租赁使用该等房产不属于违法违规情形。出租方暨控股股东宁波机场集团已经承诺：若上述不动产被拆除、收回，控股股东将通过市场渠道寻求可替代的房产和土地，由此产生的损失均由控股股东补偿。</p>
<p>其他运输方式竞争的风险。</p>	<p>公司面临与其他运输方式的竞争。航空货运地面服务主业依赖航空公司的旅客量及货运量，而航空公司客货运输则面临来自公路、铁路及水路运输等其他类型交通工具的竞争。航空客运输虽然方便舒适,但其费用通常远远高于铁路、公路和水路运输的费用。因此，公路、铁路以及水路客货运输是航空客货运输的主要竞争对手。特别是近年来,国家斥巨资改善铁路和公路网络,此种情况可能会进一步加剧航空运输与公路或铁路运输之间的客运和货运业务竞争。</p> <p>应对措施：公司努力提升自身服务水平，提高客户粘性，同时公司将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通过引进国际特种货物，提高客机腹仓载运量等方式，提高自身竞争力。</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p>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翔鹰股份、宁波翔鹰	指	宁波机场翔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机场集团、省机场集团	指	浙江省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机场集团、宁波机场公司	指	宁波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航虹公司	指	宁波保税区航虹发展有限公司
货站分公司	指	宁波机场翔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货站分公司
宁波市国资委	指	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浙江省国资委	指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秘、财务总监和人事总监、总经理助理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律师	指	北京炜衡（宁波）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经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现行有效的股份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宁波机场翔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Ningbo Airport Flying Eagle Development Co.,Ltd FlyingEagle
证券简称	翔鹰股份
证券代码	838846
法定代表人	陈忠跃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王绍波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栎社机场空港口岸通关中心 416 室
电话	0574-89009406
传真	0574-89009431
电子邮箱	sb_wang@nbairport.com
公司网址	-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栎社国际机场内
邮政编码	315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栎社机场空港口岸通关中心 410 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1997 年 10 月 7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8 月 23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G56 航空运输业-G563 航空运输辅助活动-G5639 其他航空运输辅助活动
主要业务	机场航空货运地面服务、机场广告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普通航空货物搬运、仓储、装卸服务；广告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场地租赁；室内外装潢；会务服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5,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宁波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02560363573	否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栎社国际机场内	否
注册资本（元）	55,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常熟路 239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4,342,419.68	48,296,150.14	12.52%
毛利率%	17.27%	21.7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105.78	2,844,929.98	-94.0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1,439.27	2,094,829.74	-117.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20%	2.7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42%	1.99%	-
基本每股收益	0.003	0.05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4,244,662.11	105,047,212.99	8.76%
负债总计	29,092,021.36	19,513,678.02	49.0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152,640.75	85,533,534.97	-0.4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5	1.56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5.46%	18.5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5.46%	18.58%	-
流动比率	3.43	4.69	-
利息保障倍数	-	0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0,868.12	3,007,701.63	-38.13%
应收账款周转率	1.45	2.37	-
存货周转率	-	-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8.76%	-12.4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2.52%	-14.66%	-
净利润增长率%	-94.06%	-70.63%	-

（五）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商业模式

本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航空运输辅助行业的企业,主要经营宁波机场航空货物运输地面服务和机场广告服务,主要客户为航空公司、货运代理人、物流公司及广告业主。公司依托宁波机场的航空一级地面代理仓库,对宁波机场进出港的国内外货物提供收运检查、库区操作、站坪装卸等地面服务支持。公司基础设施健全,货运保障能力强,拥有建筑面积 2.8 万平方米的库区及升降平台车、传送带车、牵引车、叉车等设备,可保障 B747 等大中型全货机起降,目前已开通全货机航线 12 条。公司通过提供航空货物运输地面服务而取得相关服务费用。同时,公司独家运营宁波机场目前所有的广告资源,包括灯箱、银幕投影、实物展示位等多种媒体形式,这些广告资源一直是金融机构、国内外知名品牌、本地大企业等客户的广告宣传制高点。公司的运营方式为从宁波机场租赁广告资源后,通过公开招标统一发包给第三方运营,收入来源为运营方支付的广告场地租赁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后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经营情况回顾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0,532,385.18	17.97%	56,328,497.15	53.62%	-63.55%
其他流动资产	1,522,635.94	1.33%	2,063,048.94	1.96%	26.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000,000.00	30.64%			

应收账款	42,262,982.46	36.99%	32,827,166.49	31.25%	28.74%
应付账款	20,584,894.43	18.02%	11,796,235.96	11.23%	74.5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 3,500 万元，分配现金股利 55 万元，货币资金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主要原因系待认证进项税金额减少。

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购买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3,500 万元。

应收账款：主要原因系客户-北京文投航美传媒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增加，7 月收到该公司 917 万元。

应付账款：主要原因系应付场地租赁费增加。

2、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54,342,419.68	100.00%	48,296,150.14	100.00%	12.52%
营业成本	44,955,984.32	82.73%	37,808,398.83	78.28%	18.90%
管理费用	9,287,585.11	17.09%	6,684,814.86	13.84%	38.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0,868.12	-	3,007,701.63	-	-38.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06,980.09	-	-39,204,574.14	-	5.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000.00	-	-20,075,000.00	-	97.2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一、营业情况分析

1、管理费用：主要原因是办公用房面积变动增加的租金。

二、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原因系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期减少 707.16 万元，应收账款增加较多。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分配现金股利比 2020 年同期减少。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349.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56,111.8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20,032.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90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07,393.40
所得税影响数	176,848.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30,545.05

四、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1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以下企业会计准则修订：

1. 《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修订）》（财会〔2018〕35 号）（“新租赁准则”）

2.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及《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公司目前租赁情形属于短期租赁，选择按照准则要求进行简化处理。公司实施该准则，对公司当期及前期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等不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的情况。

五、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一）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合并报表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一） 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30,000,000.00	17,755,990.71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40,000,000.00	12,827,099.82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 其他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临时公告索引	承诺主体	承诺类型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履行情况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其他承诺（关联交易）	2016年7月29日	-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其他股东	其他承诺（关联交易）	2016年7月29日	-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其他承诺（关联交易）	2021年6月7日	-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同业竞争承诺	2016年7月29日	-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其他股东	同业竞争承诺	2016年7月29日	-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同业竞争承诺	2021年6月7日	-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其他承诺（承诺取得经营用房和办公用房房产证）	2016年7月29日	-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	-	-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5,000,000	100%	-	55,00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9,857,500	90.65%	-	49,857,500	90.65%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55,000,000	-	0	5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宁波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49,857,500	0	49,857,500	90.65%	49,857,500	0	0	0
2	宁波保税区航虹发展有限公司	5,142,500	0	5,142,500	9.35%	5,142,500	0	0	0
合计		55,000,000	0	55,000,000	100%	55,000,000	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宁波保税区航虹发展有限公司为宁波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陈忠跃	董事长	男	1971年2月	2021年6月7日	2024年6月6日
刘一	董事	男	1968年6月	2021年6月7日	2024年6月6日
陈轩	董事、总经理	男	1981年6月	2021年6月7日	2024年6月6日
王伟	董事	男	1982年5月	2021年6月7日	2024年6月6日
徐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2年3月	2021年6月7日	2024年6月6日
钱群	监事会主席	女	1972年2月	2021年6月7日	2024年6月6日
潘勖	监事	男	1985年5月	2021年6月7日	2024年6月6日
朱英飞	职工监事	女	1975年10月	2021年6月7日	2024年6月6日
王绍波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1970年12月	2021年6月7日	2024年6月6日
许现芝	财务负责人	女	1973年3月	2021年6月7日	2024年6月6日
任斌	总经理助理	男	1983年3月	2021年6月7日	2024年6月6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王伟和监事潘勖在控股股东处就职。

(二) 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郑智银	董事长	离任	无	换届选举
冯剑寒	副董事长	离任	无	换届选举
郁志翔	董事	离任	无	换届选举
陈忠跃	董事、总经理	新任	董事长	换届选举
陈立辉	董事	离任	无	换届选举
王立辉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无	换届选举
钱群	监事	新任	监事会主席	换届选举
毛姚川	副总经理	离任	无	换届选举
屠自洁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离任	无	换届选举

王绍波	人事总监	新任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换届选举
李轩	副总经理	离任	无	换届选举
刘一	无	新任	董事	换届选举
陈轩	无	新任	董事、总经理	换届选举
王伟	无	新任	董事	换届选举
徐峰	无	新任	董事	换届选举
潘仞	无	新任	监事	换届选举
许现芝	无	新任	财务负责人	换届选举
任斌		新任	总经理助理	换届选举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董事会

陈轩：

1999.09-2003.07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电子工程学院电子工程系学习；
2003.08-2007.01 任宁波栎社机场信息导航部信息网络系统管理员；
2007.01-2008.03 任宁波栎社国际机场投资经营管理部综合业务室科员；
2008.03-2009.05 任波翔鹰投资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人事管理员
2009.05-2012.07 任宁波栎社国际机场党群工作部新闻中心副主任兼团委干事；
2012.07-2013.12 任宁波栎社国际机场规划发展部副部长(2012.11起部门名称变更为战略企管部)；
2013.12-2015.05 任宁波机场与物流发展集团公司集团办公室副主任；
2015.05-2021.06 任宁波机场与物流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副部长、工会办公室副主任（2019.06公司更名为宁波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2021.06至今宁波机场翔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刘一：

1986.11—1990.07 民航宁波站通信队报务员；
1990.07—1993.12 民航宁波站航行科塔台管制员；
1993.12—1997.06 民航宁波站航行科调度室二组组长；
1997.06—1997.12 民航宁波站航管科调度室站调主任；
1997.12—1999.12 民航宁波站现场指挥室助理；
1999.12—2002.01 民航宁波站安全监察处现场指挥室现场监督员(正队级)；
2002.01—2004.11 民航宁波站运行指挥中心协调指挥科科长；
2004.11—2006.01 民航宁波栎社机场运行保障部指挥协调科科长；
2006.01—2011.01 宁波栎社国际机场现场运行保障部经理助理、副经理、党支部书记；
2011.01—2012.11 宁波栎社国际机场地面服务保障部副经理、经理；
2012.11—2015.05 宁波栎社国际机场地面服务分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
2015.05—2021.04 宁波机场与物流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安检护卫分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2019.06公

司名称变更为宁波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2021.04 至今 宁波保税区航虹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

王伟：

2004.07-2007.01 宁波栎社机场安检护卫部客检科客检员；

2007.01-2010.01 宁波栎社国际机场信息导航部网络科网络管理员、有线通信科副科长；

2010.01-2013.12 宁波栎社国际机场规划发展部企划科副科长、科长；

2013.12-2021.04 宁波机场与物流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战略企管部副部长 (2019.06 公司名称变更为宁波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2021.04 至今 宁波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企划发展部总经理

徐峰：

1993.08—2003.07 民航宁波站物资设备处物供科设备员、设备助理；

2003.07—2006.03 民航宁波栎社机场商贸管理公司商场管理科副科长(主持工作)；

2006.03—2008.06 宁波栎社国际机场投资经营管理部经营管理科科长；

2008.06—2012.07 宁波栎社国际机场商贸管理公司商贸管理科科长；

2012.07—2013.11 宁波栎社国际机场候机楼管理部副经理；

2013.11-2021.06 任宁波机场与物流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空港商业分公司副总经理 (2019.06 公司更名为宁波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2021.06 至今 宁波机场翔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监事会

潘勃

2007.07-2014.06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管理科会计；

2014.06-2015.04 浙江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业务发展部)助理；

2015.04-2017.11 浙江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助理兼保安公司委派财务副经理(三级副职)；

2017.11-2021.02 浙江省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委派保安公司财务部经理(三级正职)；

2021.02-2021.04 浙江省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助理(三级正职)；

2021.04 至今 宁波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高级管理人员

许现芝

1995.08-1997.12 民航宁波站计划财务科会计；

1997.12-1999.12 宁波航空港广告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副队级)；

1999.12-2002.01 宁波翔鹰股份有限公司广告公司财务主管(正队级)；

2002.01-2002.04 民航宁波站广告公司财务主管(正队级)；

2002.04-2003.07 民航宁波站旅客服务公司财务部副经理(正队级)；

2003.07-2005.02 民航宁波栎社机场保洁公司财务部副经理；

2005.02-2006.06 调至宁波栎社国际机场投资经营管理部工作；

2006.06-2009.08 宁波保税区航虹发展公司财务经理、财务主管；

2009.08-2012.05 宁波栎社国际机场翔鹰投资有限公司财务中心财务管理科副科长；

2012.05-2014.08 宁波栎社国际机场翔鹰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管理科副科长；

2014.08-2021.04 宁波机场与物流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成本控制科科长(2019.06 公司名称变更为宁波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2021.06 至今宁波机场翔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任斌

2006.07-2016.04 宁波保税区航虹发展公司货运员、报关员；

2016.04-2021.06 宁波保税区航虹发展公司货运部副经理；

2021.06 至今 宁波机场翔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30	27
生产人员	166	162
财务人员	3	3
员工总计	199	192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0,532,385.18	56,328,497.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3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3	42,262,982.46	32,827,166.4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4	13,00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5	323,242.89	283,714.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1,522,635.94	2,063,048.94
流动资产合计		99,654,246.47	91,502,426.7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7	14,270,409.96	13,288,667.5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8	320,005.68	256,118.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90,415.64	13,544,786.25
资产总计		114,244,662.11	105,047,212.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9	20,584,894.43	11,796,235.9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0	2,796,507.57	2,352,011.53
应交税费	五、11	495,667.30	404,516.11
其他应付款	五、12	5,214,952.06	4,960,914.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092,021.36	19,513,678.0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9,092,021.36	19,513,678.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3	55,000,000.00	5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14	16,875,649.42	16,875,649.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15	7,223,284.05	7,223,284.0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16	6,053,707.28	6,434,601.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152,640.75	85,533,534.9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5,152,640.75	85,533,534.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4,244,662.11	105,047,212.99

法定代表人：陈忠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现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瑞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五、17	54,342,419.68	48,296,150.14
其中：营业收入	五、17	54,342,419.68	48,296,150.1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4,451,367.72	44,853,378.14
其中：营业成本	五、17	44,955,984.32	37,808,398.8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18	77,597.72	302,017.12
销售费用	五、19	339,881.72	307,434.66
管理费用	五、20	9,287,585.11	6,684,814.8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21	-209,681.15	-249,287.3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21,173.74	254,225.49
加：其他收益	五、22	356,111.80	216,128.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23	320,032.04	751,705.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25	11,349.5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24	-255,547.87	-521,049.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2,997.49	3,889,556.46
加：营业外收入	五、26	19,900.00	32,3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2,897.49	3,921,856.46
减：所得税费用	五、27	173,791.71	1,076,926.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9,105.78	2,844,929.9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9,105.78	2,844,929.9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9,105.78	2,844,929.9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9,105.78	2,844,929.9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9,105.78	2,844,929.9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	0.0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	0.05

法定代表人：陈忠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现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瑞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799,420.54	47,871,035.2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59,112.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8	886,971.42	837,419.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45,504.15	48,708,455.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76,944.97	20,258,824.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182,839.82	21,201,613.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36,228.79	2,611,530.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8	388,622.45	1,628,785.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284,636.03	45,700,753.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29	1,860,868.12	3,007,701.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000,000.00	1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9,233.96	796,807.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82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52,058.96	180,796,807.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59,039.05	1,381.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3,000,000.00	22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459,039.05	220,001,381.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06,980.09	-39,204,574.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0,000.00	20,075,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0,000.00	20,075,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000.00	-20,075,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29	-35,796,111.97	-56,271,872.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328,497.15	80,669,701.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32,385.18	24,397,829.40
----------------	--	---------------	---------------

法定代表人：陈忠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现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瑞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1、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修订）》(财会 [2018] 35 号) (“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公司目前租赁情形属于短期租赁，选择按照准则要求进行简化处理。公司实施该准则，对公司当期及前期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等不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的情况。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宁波机场翔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名称：宁波机场翔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2560363573

成立日期：2003年7月1日

住所：宁波市海曙区栎社国际机场内

法定代表人：陈忠跃

注册资本：5,500.00万元

实收资本：5,500.00万元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普通航空货物搬运、仓储、装卸服务；广告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室内外装璜；会务服务；场地租赁。

截至2021年6月30日股权结构：

股本	股本总额（人民币元）	股份比例（%）
非流通股份	55,000,000.00	100.00
合计	55,000,000.00	100.00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8月26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历史沿革

本公司于1997年10月7日成立，注册资本1,100.00万元，由宁波保税区航虹发展有限公司和吴金元等453名自然人作为发起人，以发起方式设立。设立时，公司名称为宁波翔鹰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宁波保税区航虹发展有限公司出资566.7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52%；吴全元等453名自然人出资533.3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8.48%。本次出资已经宁波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宁会验字（1997）496号验资报告。

2000年9月20日，宁波保税区航虹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全部宁波翔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给中国民用航空宁波站（后更名为：民航宁波栎社机场），并经财政部驻宁波专员署审批同意。本次转让后股权结构为中国民用航空宁波站股权比例为51.52%；吴全元等453名自然人股权比例为48.48%。

宁波翔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5 月 29 日经全体股东会议决定，吴金元等 453 名自然人将其持有的宁波翔鹰股份有限公司 48.48% 的股权转让给宁波栎社国际机场（原名：民航宁波栎社机场），本次转让后宁波栎社国际机场股权比例为 100%。

2006 年 6 月 28 日，宁波翔鹰股份有限公司经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甬交控(2006) 66 号文《关于确定宁波栎社国际机场回购宁波翔鹰股份有限公司和宁波机场货站有限公司股权价格的批复》，同意宁波栎社国际机场按宁波翔鹰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回购职工个人所持股份，并经甬工商名称变核内（2006）第 067538 号《企业（企业集团）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变更为宁波翔鹰投资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28 日，宁波机场与物流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宁波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机场集团”）新增出资 3,147.00 万元（货币资金 1,800.00 万元，实物资产 1,347.00 万元），其中：注册资本 2,030.00 万元，其余作为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宁波保税区航虹发展有限公司增加货币资金 500.00 万元，其中：注册资本 323.00 万元，其余作为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此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3,453.00 万元。此次出资已经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甬世会验[2015]1019 号验资报告。

2016 年 1 月 18 日，经全体股东会议决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为发起人，以 2015 年 8 月 31 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按照 1:0.755 的比例折合为股本 5,500.00 万元，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余额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 5,500.00 万元。公司全体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宁波市国资委于 2016 年 1 月 18 日出具甬国资改（2016）2 号批复，同意公司股份制改造；改制后企业名称为宁波机场翔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改制成立后，同意公司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挂牌。2016 年 2 月 4 日，根据《宁波机场翔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宁波机场翔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和公司章程，以发起方式设立，由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00.00 万元，由全体发起人宁波机场集团和宁波保税区航虹发展有限公司缴足。此次出资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2016）京会兴验字第 60000016 号验资报告。

2016 年 3 月 28 日，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宁波机场翔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事项的批复》（甬国资产〔2016〕18 号），核准了公司国有股权设置方案，确认公司总股本为 5,500.00 万股，其中宁波机场集团持有 4,985.75

万股，占总股本的 90.65%，宁波保税区航虹发展有限公司持有 514.25 万股，占总股本的 9.35%，股权性质均为国有法人股。

2016 年 7 月，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为 838846。

2017 年 12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宁波市国资委）将其所持有的公司控股股东宁波机场集团 100%股份无偿划转至浙江省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机场集团）；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浙江省国资委）将其所持有的省机场集团 22.321%的股权无偿划转至宁波市国资委。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本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宁波机场集团，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浙江省国资委。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和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分别执行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2017 年度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新金融工具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并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了财政部 2018 年度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参见附注三、23）。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将从购买用于提供服务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公司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④站在企业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

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

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②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A.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B.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重分类、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

行后续计量。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

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关联方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

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

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

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

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1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或者企业无法获得该报价，本公司使用其他可观察的输入值，例如对应资产在非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如果上述的可观察价格都不存在，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

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3.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4.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企业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应当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5.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

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5	4.75-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3	5	7.31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3	5	7.31-31.67
广告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	11.87-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

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7.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无形资产、商誉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

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服务成本；
-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航空货运地面服务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提供货运地面服务合同的履约义务，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服务完成确认收入。

②机场广告服务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的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

务提供期间平均分摊确认。

21.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所得税费用）。除上述情况以外，如果符合了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条件，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所得税费用），不得调整商誉金额。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股份支付

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为成本费用时，其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应区别于税法的规定进行处理：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不允许税前扣除，则不形成暂时性；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为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

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3. 租赁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进行如下评估：

①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②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③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但是，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土地和建筑物租赁，本公司选择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并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合并为租赁。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附注三、20 所述会计政策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

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三、17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①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②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③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 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三、10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下租赁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0 年度及以前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

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

24.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5.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2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于 2021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以下企业会计准则修订：

A. 《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修订) 》(财会 [2018] 35 号) (“新租赁准则”)

B.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 [2020] 10 号) 及《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 [2021] 9 号)

A. 新租赁准则

新租赁准则修订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原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本公司在新租赁准则下根据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①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原租赁准则下，本公司根据租赁是否实质上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新租赁准则下，本公司不再区分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本公司对所有租赁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本公司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按照以下方法计量使用权资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本公司对所有其他租赁采用此方法。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时同时采用了如下简化处理：对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新租赁准则下，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应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新租赁准则下，本公司根据新收入准则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将合同对价在每个租赁组成部分和非租赁组成部分之间进行分摊。

③2021年1月1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公司目前租赁情形均属于短期租赁，选择按照准则要求进行简化处理。公司实施该准则，对公司当期及前期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等不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的情况。

B.财会 [2020] 10 号及财会 [2021] 9 号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 [2020] 10 号)对于满足一定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让提供了简化方法。如果企业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则不需要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需要重新评估租赁分类。结合财会[2021] 9 号的规定，该简化方法的租金减让期间为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本公司将执行财会 [2020] 10 号及财会 [2021] 9 号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度的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20,532,385.18	56,328,497.15
合计	20,532,385.18	56,328,497.15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种类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000,000.0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35,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0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43,528,930.98	33,836,709.02
小计	43,528,930.98	33,836,709.02
减:坏账准备	1,265,948.52	1,009,542.53
合计	42,262,982.46	32,827,166.4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528,930.98	100.00	1,265,948.52	2.91	42,262,982.46
其中：应收关联方组合	18,209,960.60	41.83			18,209,960.60
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25,318,970.38	58.17	1,265,948.52	5.00	24,053,021.86
合计	43,528,930.98	100.00	1,265,948.52	2.91	42,262,982.46

(续上表)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836,709.02	100.00	1,009,542.53	2.98	32,827,166.49
其中：应收关联方组合	13,645,858.34	40.33			13,645,858.34
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20,190,850.68	59.67	1,009,542.53	5.00	19,181,308.15
合计	33,836,709.02	100.00	1,009,542.53	2.98	32,827,166.49

①2021年6月30日，按应收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宁波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18,158,516.50		18,158,516.50
宁波保税区航虹发展有限公司	51,444.10		51,444.10
合计	18,209,960.60		18,209,960.60

②2021年6月30日，按应收其他客户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5,318,970.38	1,265,948.52	5.00
合计	25,318,970.38	1,265,948.52	5.00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③2020年12月31日，按应收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宁波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13,640,536.00		13,640,536.00
宁波保税区航虹发展有限公司	5,322.34		5,322.34
合计	13,645,858.34		13,645,858.34

④2020年12月31日，按应收其他客户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0,190,850.68	1,009,542.53	5.00
合计	20,190,850.68	1,009,542.53	5.00

(3)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年6月30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9,542.53	256,405.99			1,265,948.52
合计	1,009,542.53	256,405.99			1,265,948.5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北京文投航美传媒有限公司	20,739,859.00	47.65%	1,036,992.95
宁波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18,158,516.50	41.71%	
浙江顺路物流有限公司	1,086,327.41	2.50%	54,316.37
宁波朗威物流有限公司	962,472.10	2.21%	48,123.61
宁波中远海运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512,318.50	1.18%	25,615.92
合计	41,459,493.51	95.25%	1,165,048.85

4. 预付账款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预付X光机辐射防护罩首付款	13,000.00	
合计	13,000.00	

5.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323,242.89	283,714.16
合计	323,242.89	283,714.16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代垫员工款	272,484.00	298,646.48
员工借款	9,000.00	
应收往来款	55,833.09	

款项性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减：坏账准备	14,074.20	14,932.32
合计	323,242.89	283,714.16

②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 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37,317.09	14,074.20	323,242.89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截至2021年6月30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7,317.09	4.17	14,074.20	323,242.89
其中：应收其他款项组合	281,484.00	5.00	14,074.20	267,409.80
合计	337,317.09	4.17	14,074.20	323,242.89

A1.2021年6月30日，按应收其他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37,317.09	14,074.20	4.17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B.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298,646.48	14,932.32	283,714.16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98,646.48	14,932.32	283,714.16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8,646.48	5.00	14,932.32	283,714.16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中：应收其他款项组合	298,646.48	5.00	14,932.32	283,714.16
合计	298,646.48	5.00	14,932.32	283,714.16

B1.1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应收其他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98,646.48	14,932.32	5.00

③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932.32			14,932.32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	—	—	—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NA	NA	
--转入第三阶段			NA	
--转回第二阶段	NA	NA		
--转回第一阶段	858.12			858.12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4,074.20			14,074.20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待摊费用	11,518.63	19,545.00
增值税借方余额	1,511,117.31	1,445,170.02
预缴税金		598,333.92
合计	1,522,635.94	2,063,048.94

7.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14,270,409.96	13,288,667.54
合计	14,270,409.96	13,288,667.54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广告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年12月31日	23,732,011.59	389,738.29	1,158,206.71	329,496.00	25,609,452.59
2.本期增加金额	2,278,564.58				2,278,564.58
(1) 购置	2,278,564.58				2,278,564.5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21年6月30日	26,010,576.17	389,738.29	1,158,206.71	329,496.00	27,888,017.17
二、累计折旧					
1.2020年12月31日	10,969,128.87	165,234.43	873,400.55	313,021.20	12,320,785.05
2.本期增加金额	1,197,540.48	19,094.70	80,186.98		1,296,822.16
(1) 计提	1,197,540.48	19,094.70	80,186.98		1,296,822.1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21年6月30日	12,166,669.35	184,329.13	953,587.53	313,021.20	13,617,607.21
三、减值准备					
1.2019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20年12月31日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1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13,843,906.82	205,409.16	204,619.18	16,474.80	14,270,409.96
2.2020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2,762,882.72	224,503.86	284,806.16	16,474.80	13,288,667.54

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1,280,022.72	320,005.68	1,024,474.85	256,118.71
合计	<u>1,280,022.72</u>	<u>320,005.68</u>	1,024,474.85	256,118.71

9. 应付账款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劳务费	1,625,274.47	1,641,961.05
燃料及动力费	84,286.08	92,691.68
广告租赁费	5,237,614.68	1,782,200.40
场地租赁费	13,637,719.20	7,097,719.20
水电费		494,232.57
其他		2,431.06
维修费		685,000.00
合计	20,584,894.43	11,796,235.96

10.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6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2,352,011.53	21,332,426.91	21,215,007.26	2,469,431.1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45,069.28	2,817,992.89	327,076.39
合计	2,352,011.53	24,477,496.19	24,033,000.15	2,796,507.5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6月30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90,413.56	16,843,180.44	16,945,961.18	2,187,632.82
二、职工福利费		896,800.00	896,800.00	
三、社会保险费	15,789.70	1,428,274.23	1,206,018.22	238,045.7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789.70	1,312,801.80	1,109,791.20	218,800.30
工伤保险费		115,472.43	96,227.02	19,245.41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1,715,023.00	1,715,02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5,808.27	392,149.24	394,204.86	43,752.65
六、其他（高温补贴）		57,000.00	57,000.00	
合计	2,352,011.53	21,332,426.91	21,215,007.26	2,469,431.1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6月30日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1,894,768.84	1,578,971.78	315,797.06
2.失业保险费		67,670.44	56,391.11	11,279.33
3.企业年金缴费		1,182,630.00	1,182,630.00	
合计		3,145,069.28	2,817,992.89	327,076.39

11. 应交税费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39,217.62	169,023.92
企业所得税	237,678.67	160,752.63
个人所得税	10,372.33	13,424.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99.23	
教育费附加	3,499.45	
印花税		61,315.20
其他		
合计	495,667.30	404,516.11

12.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5,214,952.06	4,960,914.42
合计	5,214,952.06	4,960,914.42

(2)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履约保证金	4,031,257.96	3,958,335.96
往来款	218,840.43	218,987.28
质保金	383,205.55	220,216.65
代扣代付职工费用	580,557.12	563,374.53
其他	1,091.00	
合计	5,214,952.06	4,960,914.42

13. 股本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21年6月30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5,000,000.00						55,000,000.00

14. 资本公积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6月30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875,649.42			16,875,649.42
合计	16,875,649.42			16,875,649.42

15. 盈余公积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7,223,284.05			7,223,284.05
合计	7,223,284.05			7,223,284.05

1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434,601.50	24,894,886.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434,601.50	24,894,886.2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9,105.78	1,794,128.1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9,412.81
应付普通股股利	550,000.00	20,075,000.00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期末未分配利润	6,053,707.28	6,434,601.50

根据2021年5月18日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于2021年6月15日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01元[(2020年：每股人民币0.365元)]，共人民币550,000元[(2020年：人民币20,075,000.00元)]。

17.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342,419.68	44,955,984.32	48,273,852.89	37,786,101.58
其他业务			22,297.25	22,297.25
合计	54,342,419.68	44,955,984.32	48,296,150.14	37,808,398.83
其中：合同产生的收入	37,963,687.69	39,718,369.63	30,815,140.83	32,548,486.90
其他收入	16,378,731.99	5,237,614.69	17,458,712.06	5,237,614.68

(2) 主营业务（分业务）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航空货运地面服务	37,963,687.69	39,718,369.63	30,815,140.83	32,548,486.90
广告收入	16,378,731.99	5,237,614.69	17,458,712.06	5,237,614.68
合计	54,342,419.68	44,955,984.32	48,273,852.89	37,786,101.58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东地区	54,342,419.68	44,955,984.32	48,273,852.89	37,786,101.58
合计	54,342,419.68	44,955,984.32	48,273,852.89	37,786,101.58

1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810.34	176,176.66
教育费附加	32,007.38	125,840.46
车船税	780.00	
合计	77,597.72	302,017.12

19. 销售费用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职工薪酬	339,881.72	307,434.66
合计	339,881.72	307,434.66

20. 管理费用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职工薪酬	5,620,122.77	5,338,203.39
租赁费	3,237,825.69	793,142.88
中介机构费	331,320.76	352,547.17
办公费	34,629.94	82,684.86
差旅费	10,727.70	360.00
业务招待费	29,496.00	7,508.00
劳动保护费	8,103.90	61,544.23
其他	15,358.35	48,824.33
合计	9,287,585.11	6,684,814.86

21. 财务费用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	-----------	-----------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221,173.74	254,225.49
利息净支出	-221,173.74	-254,225.49
银行手续费	11,492.59	4,938.16
合计	-209,681.15	-249,287.33

22. 其他收益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与资产/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356,111.80	216,128.1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56,111.80	216,128.13	

23. 投资收益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20,032.04	751,705.52
合计	320,032.04	751,705.52

注：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为购买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

24.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56,405.99	-526,537.2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58.12	5,488.04
合计	-255,547.87	-521,049.19

25.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收益或损失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1,349.56	
合计	11,349.56	

26.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收入	19,900.00	32,300.00	19,900.00
合计	19,900.00	32,300.00	19,900.00

2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7,678.68	1,207,188.78
递延所得税费用	-63,886.97	-130,262.30
合计	173,791.71	1,076,926.4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利润总额	342,897.49	3,921,856.4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5,724.37	980,464.1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8,067.34	96,462.36
所得税费用	173,791.71	1,076,926.48

2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其他往来中收现收入	531,578.54	379,525.76
收到现金的其他收益	114,319.14	171,368.65
营业外收入中收现收入	19,900.00	32,300.00
经营性资金利息收入	221,173.74	254,225.49
合计	886,971.42	837,419.9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期间费用	388,622.45	1,164,107.89
其他往来中付现支出		464,677.64
合计	388,622.45	1,628,785.53

2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9,105.78	2,844,929.9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255,547.87	521,049.19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96,822.16	1,304,571.56
无形资产摊销		

补充资料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1,349.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0,032.04	-751,705.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886.97	-130,262.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43,682.46	-3,717,528.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578,343.34	2,936,646.8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0,868.12	3,007,701.6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532,385.18	24,397,829.4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6,328,497.15	80,669,701.9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796,111.97	-56,271,872.5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一、现金	20,532,385.18	56,328,497.15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532,385.18	56,328,497.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32,385.18	56,328,497.15

30. 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进项税加计抵扣	241,792.66	其他收益	241,792.66
现代物流专项扶持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14,319.14	其他收益	14,319.14
合计	356,111.80		356,111.80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宁波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海曙区栎社机场内	航空地面服务等	88,900.00	90.65	100.00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浙江省国资委。

2.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宁波保税区航虹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3. 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6月发生额	2020年1-6月发生额
宁波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场所租赁	17,749,283.68	10,687,974.62
宁波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费租用	6,707.03	286,695.69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6月发生额	2020年1-6月发生额
宁波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搬运及地坪服务	12,617,044.93	9,621,265.30
宁波保税区航虹发展有限公司	搬运及地坪服务	210,054.89	137,033.74
宁波保税区航虹发展有限公司	水电费租用		3,221.52
宁波机场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搬运及地坪服务		478.30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宁波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18,158,516.50		13,640,536.00	
应收账款	宁波保税区航虹发展有限公司	51,444.10		5,322.34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宁波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18,875,333.88	9,374,152.17
其他应付款	宁波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214,270.03	218,987.28
其他应付款	宁波保税区航虹发展有限公司	4,570.40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2021年8月26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349.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56,111.80	216,128.1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20,032.04	751,705.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900.00	32,300.00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707,393.40	1,000,133.65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76,848.35	250,033.4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30,545.05	750,100.24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①2021年1-6月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0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0.20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0	0.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0.42	-0.007	

① 2020年1-6月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0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1.99	0.04	

公司名称：宁波机场翔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忠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现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瑞

日期：2021年8月26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栎社机场空港口岸通关中心 416 室